



“电动车整车及关键技术开发”项目通过验收

文章来源：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发布时间：2011-12-16

【字号：小 中 大】

12月12日至13日，由中科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牵头实施的中科院知识创新工程重大项目“电动车整车及关键技术开发”验收会议在中科院电动汽车研发中心上海中心举行。会议由中科院计财局副局长潘峰和高技术局副局长王越超联合主持，以中国工程院饶芳权院士为首的11名来自大学、研究院和企业的行业专家组成验收专家组，对项目进行验收工作。饶芳权院士主持验收会议。

验收专家组听取了深圳先进院院长樊建平作的项目总体报告，徐国卿研究员作的技术报告，以及现场测试及资料审查报告、项目经费审查报告，并参观了实验室，试乘试驾了电动车辆。经认真质询和讨论，验收专家组高度认可项目成果，认为该项目已圆满完成任务书的各项要求，一致同意通过验收。验收专家组同时表示，开展纯电动汽车及其关键技术研究符合国际上传统汽车向纯电动汽车过渡的大方向，具有很强的先导性，应用前景广阔，建议继续支持。

王越超对此次验收会议进行了总结，他表示，“电动车整车及关键技术开发”项目不但很好地完成了任务书中规定的考核指标和性能要求，还在示范运营、产业化、平台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表现出色，为中科院知识创新工程重大项目、系统性研究项目树立了典范。

“电动车整车及关键技术开发”是由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牵头，联合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共同承担的中国科学院知识创新工程重大项目，总体目标为开发节能环保和安全舒适的纯电动轿车，实现动力系统集成和整车技术创新，推动电池系统、电驱动系统等关键零部件核心技术的发展。该项目从2009年1月1日正式启动，截止时间为2010年12月31日。

该项目实施两年来，经过各参与单位的共同努力，取得了一系列重要的成果：在纯电动车整车集成、电机系统、电池管理系统、整车控制系统、安全信息系统等关键技术取得了突破，开发出20/40kW和30/60kW驱动电机及控制系统、电池管理系统、整车控制器等产品；开发完成五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纯电动轿车、纯电动中巴车、纯电动高压清洗车等车型，其中，3款车型已成功获得国家公告，为下一步的产业化和商业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共申请发明专利42件，其中已获授权1件；完成一家产业化公司的注册，并通过该产业化公司参股了两家企业。

项目成果还参与了国家电动汽车示范运行。代表车型LF620纯电动轿车作为警用巡逻车在2010年上海世博会成功进行了示范运行，获得好评。项目实施期间还得到了国家863计划和国家重大科技专项的支持。

通过项目实施，搭建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纯电动轿车动力平台和安全信息平台。凝聚和培养了一支基础研究和应用相结合的创新型优秀人才队伍，学术带头人中有中组部“千人计划”入选者2人，中科院“百人计划”入选者3人。

[打印本页](#)
[关闭本页](#)